

证券代码：300091

证券简称：金通灵

公告编号：2022-041

##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2022年4月30日，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国发”）就公开挂牌转让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智公司”）10%股权事项（以下简称“合智股转业务”）签署了《国有产权转让合同》（以下简称“股转合同”）。

2、北京国发已在挂牌截止时限（2022年4月26日）前交纳相关交易保证金335万元人民币至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指定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3、双方签订股转合同后，由于合智公司工商注册地址为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14幢5层23508室，鉴于上海市当前疫情防控的原因，涉及交易相关的合智公司《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工商变更等相关文件的签署和业务办理会受到通邮中断和线下政务暂停办理等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履行延期或中止的风险。

### 一、合同主要内容

（一）甲方（股权转让方）：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乙方（股权受让方）：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三）转让标的：转让标的为本合同签署前甲方持有的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1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248.14814万元人民币）。

(四) 转让价格：根据交易中心公开交易程序，甲、乙双方共同确定成交价格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伍拾万元整（¥33,500,000.00 元）。

(五) 交易价款支付：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交易尾款 30,150,000.00 元一次性划入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的本次转让标的成交款专用账户。

(六) 产权交割：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完毕全部交易价款后，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甲、乙方出具产权交易凭证。甲方配合乙方提供办理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变更登记手续所需材料。

(七)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交易价款的，应就未按时支付的交易价款，自迟延支付之日起每日按照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因乙方原因导致其无法受让股权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10%的违约金。

3、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其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偿付守约方其经济损失的差额部分。

## 二、备查文件

公司与北京国发签署的《国有产权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五日